
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
粤科公告〔2023〕35号

关于广东省 2023 年第三批完成异地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，经企业申请、专家评审、认定办商议和公示等环节，中航光电精密电子（广东）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完成异地搬迁后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，证书编号和有效期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广东省 2023 年第三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的
名单

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(省科技厅代章)

2023 年 7 月 11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。

附件

广东省 2023 年第三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的名单

序号	变更前名字	变更后名字	所在地市	证书编号	发证日期
1	中航光电精密电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中航光电精密电子（广东）有限公司	广州市	GR202044204302	2020-12-11
2	北京特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特微乐行（广州）技术有限公司	广州市	GR202011003042	2020-10-21